

证券代码：600137

股票简称：浪莎股份

编号：临 2010-15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接到本公司股东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该公司”）告知函，该公司持有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500 万股质押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（详见 2009 年 8 月 22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），已全部解除质押，并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 500 万股的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。该公司持有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50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5.14%，已于 2010 年 5 月 26 日上市流通（详见 2010 年 5 月 21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0 年 5 月 31 日